

2021 年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市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二) 指导市直机关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指导督促市直机关落实党的政治建设责任，对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向市委报告。配合市委有关部门抓好市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状况，按规定报送情况报告。(三) 指导市直机关加强思想建设，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承担市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的规划指导检查工作，组织实施有关党员干部教育培训重点任务。配合市委有关部门，了解掌握市直机关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了解掌握市直机关工作人员的思想状况，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四) 指导各级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审批直属党总支和党支部发展的党员。督促指导市直机关各部门

党组织按期换届，审批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市直机关党组织的设置及机关党委、直属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任免。负责市直机关党代会代表选举的有关工作，协同有关部门组织劳模和先进工作者的评选工作。（五）领导市直机关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指导市直机关党的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指导市直机关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管理，及时向市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六）指导督促市直机关贯彻执行全面从严治党法规制度。指导督促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落实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定期对市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机关党建重点工作和重要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向市委报告有关情况。（七）领导市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的群众工作及统一战线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协调市直机关各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八）完成市委、省直机关工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委内设机构 5 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科、宣教科、党建督查科、市直属机关人民武装部；市纪委派出机构 1 个，是市

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委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0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8.8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7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06.66	本年支出合计	1206.66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06.66	支出总计	1206.6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206.66	1206.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8.88	1148.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88	1148.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993.08	993.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80	155.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6.66	1050.86	155.8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8.88	993.08	155.8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88	993.08	155.8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993.08	99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80	0.00	155.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0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8.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7.7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06.66	本年支出合计	1206.66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206.66	支出总计	1206.66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06.66	1050.86	155.8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48.88	993.08	155.80
[20131]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48.88	993.08	155.80
[2013101]行政运行	993.08	993.08	0.00
[2013199]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5.80	0.00	155.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7.78	57.7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7.78	57.7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7.78	57.7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50.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80.92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9.20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28.04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88.2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1.3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7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及按非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5.66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5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57.7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82.58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4.0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1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5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6.00
[30214]租赁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0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1.2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0.7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4.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0.60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4.08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6.1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36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0.99	80.99	0.00	0.00
“三公”经费	7.80	7.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80	3.8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00	4.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	/	/
/	/	/	/	/

注：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中共东莞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	/	/
/	/	/	/	/

注： 2021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06.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87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0 年底在职人数比 2019 年底在职人数减少,故 2021 年财政拨款人员经费预算比 2020 年减少;二是一般项目预算申请减少,市直机关党员管理系统于 2020 年底停用,故 2021 年减少该项目维护费申请;支出预算 1206.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49.87 万元,下降 3.97%,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0 年底在职人数比 2019 年底在职人数减少,故 2021 年人员经费预算支出比 2020 年减少;二是一般项目预算支出减少,市直机关党员管理系统于 2020 年底停用,故 2021 年减少该项目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11.3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

神和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0.99万元，比上年增加6.3万元，增长8.43%，主要原因是2021年财政增加我委机关党员培训专项拨款，培训费有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3.0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无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	--	--

注：本部门 2021 年预算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